

#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去年的总金额
销售产品或商品	焦炉煤气	集团公司	6530	小计 6793	100%	6956
	中煤					1222
	电		153		2%	
	蒸汽		110		3%	
购买材料、燃料和动力	电力供应	集团公司		小计 2400		4741
	蒸汽供应					3006
	原料煤供应		2400		1%	4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通勤车服务费	集团公司		小计 6018		281
	工种培训费					200
	后勤服务费		1195			666
	医疗服务费		1411			1005
	铁路焦炭车皮加网加高费		2441			
合计			14240			18563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良彦

注册资本：127989.93 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 83 号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及运销；住宿；餐饮服务；电力供应（上述经营项目限取得许可证的单位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

##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49.45% 的股份，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集团公司为关联单位，故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3、履约能力分析

集团公司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738970 万元，净资产 364317 万元，2008 年主营业务收入实现 540344 万元，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不可能形成坏账。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14240 万元，其中综合服务支出 7447 万元，综合服务收入 6793 万元。

##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

定价依据：实际成本价、政府定价以及市场价。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此项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料煤供应、后勤、医疗、铁路车皮加网加高服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供应焦炉煤气、电和蒸汽。此项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集团公司的资金、资产、技术、人员优势，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此项关联交易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审议程序

1、2009年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良彦、胡耀庭、杨晓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

2、公司3名独立董事审阅了本次交易的有关资料，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1) 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

(2) 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

3、此项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集团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09年2月16日，我公司与集团在太原签订了《综合服务协议》。

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向本公司提供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料煤供应、后勤、医疗、铁路车皮加网加高服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供应焦炉煤气、

电和蒸汽。

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详见附表。

协议有效期限为一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

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综合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六日

附表：

## 综合服务支出表

序号	提供者 集团公司	接受者 股份公司	服务或物料 种类	定价基准	2008年		结算时间
					单价	预测费用 (万元)	
<b>综合服务支出合计</b>						<b>7447</b>	
1	山西新亚能源 有限公司	焦化厂、第二 焦化厂	原料煤供应	市场价	800元/吨	2400	每月5日结 算
2	生活公司	炉矿、嘉矿、 选煤厂、焦化 厂等	后勤服务费	实际成本		1195	每季后5日 前结算
3	职工医院	炉矿、嘉矿、 选煤厂、焦化 厂、第二焦化 厂等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1411	每季后5日 前结算
4	多经公司	焦化厂、第二 焦化厂	铁路焦炭车皮 加网加高费	市场价	1050元/ 车	2441	每月5日结 算

## 综合服务收入表

序号	提供者 股份公司	接受者 集团公司	服务或物料 种类	定价基准	2008年		结算时间
					单价	预测费用 (万元)	
<b>综合服务收入合计</b>						<b>6793</b>	
1	焦化厂、第二 焦化厂	煤气公司	焦炉煤气	政府定价	0.265元 /m <sup>3</sup>	6530	每月5日 结算
2	煤研石热电厂	煤气公司	电	实际成本	0.51元 /kwh	153	每月5日 结算
3	煤研石热电厂	煤气公司	蒸汽	实际成本	110元/吨	110	每月5日 结算